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02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8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964,212,901.1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信用债券类资产，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 2、债券类属资产配置: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品种与同期限国债或央票之间收益率利差的扩大和收窄的分析，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3、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

	收益。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以及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会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A 类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C 类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F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52	000253	02099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86,363,234.98 份	19,216,512.46 份	7,358,633,153.6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A 类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C 类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F 类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093,088.63	152,469.50	39,772,804.23
2.本期利润	21,073,493.20	148,015.39	38,106,796.3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8	0.0058	0.006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18,162,027.04	22,714,201.33	8,906,050,745.63
5.期末基金份额净	1.2041	1.1820	1.2103

值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A 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6%	0.02%	1.09%	0.03%	-0.53%	-0.01%
过去六个月	1.41%	0.03%	2.30%	0.04%	-0.89%	-0.01%
过去一年	3.31%	0.03%	3.70%	0.05%	-0.39%	-0.02%
过去三年	10.02%	0.06%	13.55%	0.08%	-3.53%	-0.02%
过去五年	16.38%	0.06%	22.87%	0.07%	-6.49%	-0.01%
过去七年	21.71%	0.06%	33.07%	0.07%	-11.36%	-0.01%
过去十年	28.57%	0.07%	47.12%	0.07%	-18.55%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95%	0.08%	77.67%	0.07%	-12.72%	0.01%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C 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5%	0.02%	1.09%	0.03%	-0.64%	-0.01%
过去六个月	1.20%	0.03%	2.30%	0.04%	-1.10%	-0.01%
过去一年	2.90%	0.03%	3.70%	0.05%	-0.80%	-0.02%
过去三年	8.94%	0.06%	13.55%	0.08%	-4.61%	-0.02%
过去五年	14.39%	0.06%	22.87%	0.07%	-8.48%	-0.01%
过去七年	18.71%	0.06%	33.07%	0.07%	-14.36%	-0.01%
过去十年	23.77%	0.07%	47.12%	0.07%	-23.35%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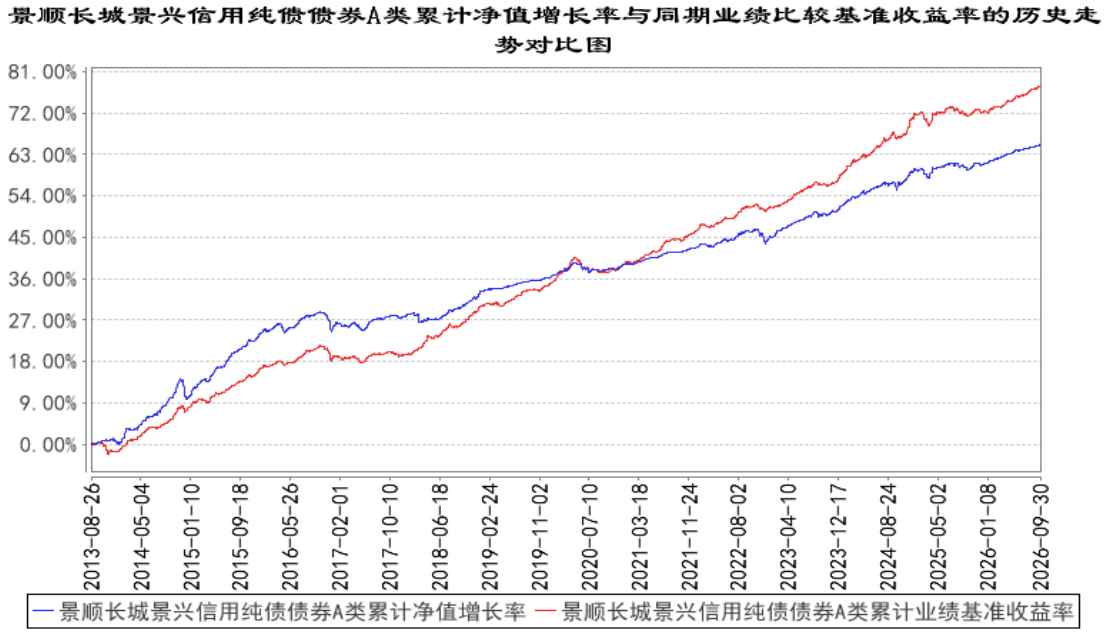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82%	0.08%	77.67%	0.07%	-20.85%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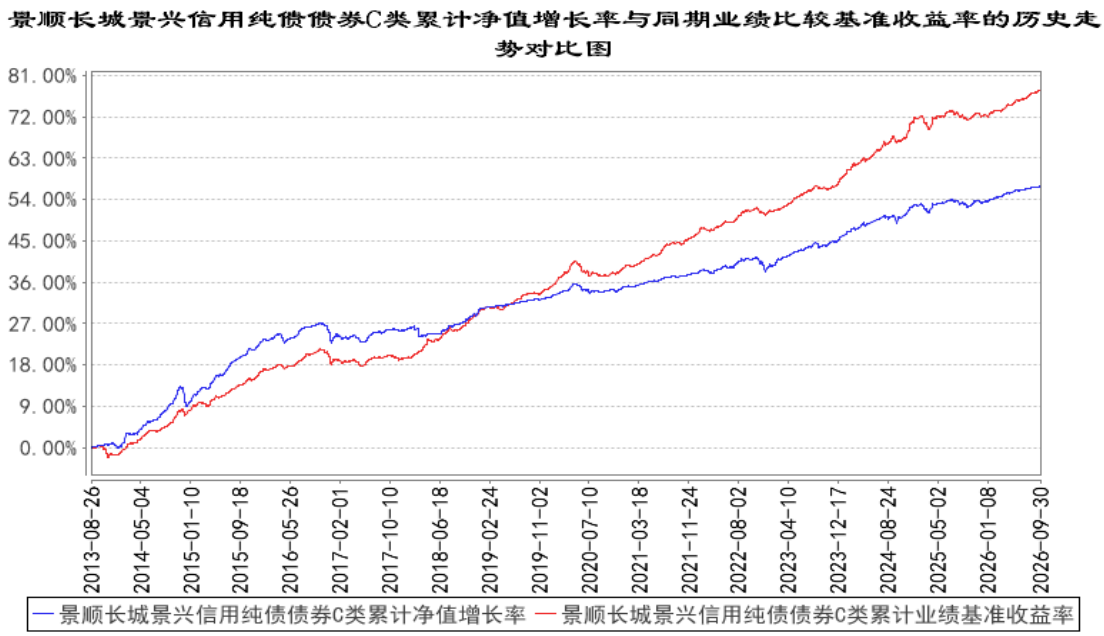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F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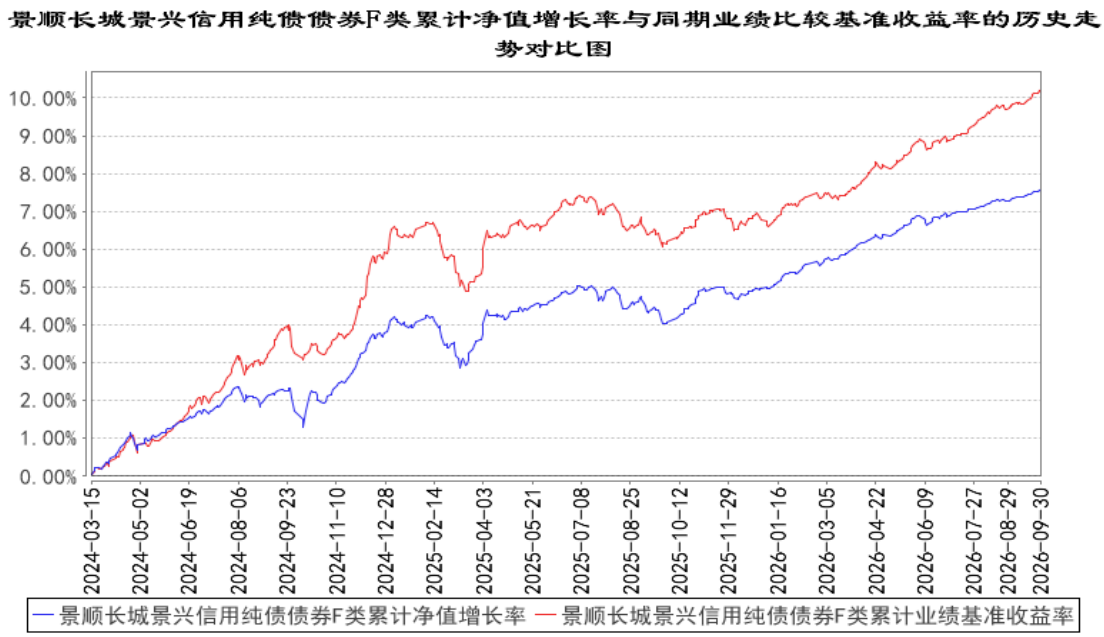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5%	0.02%	1.09%	0.03%	-0.54%	-0.01%
过去六个月	1.40%	0.03%	2.30%	0.04%	-0.90%	-0.01%
过去一年	3.30%	0.03%	3.70%	0.05%	-0.40%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1%	0.06%	10.12%	0.08%	-2.61%	-0.02%

注：本基金于 2024 年 03 月 14 日增设 F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4 年 03 月 15 日开始对 F 类份额进行估值。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为：本基金投资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对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3 年 8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起增设 F 类基金份额。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江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2 月 14 日	-	16 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信用管理部行业政策一处专员。2016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自 2019 年 2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蔡文晨	本基金的基金助理	2025 年 12 月 20 日	-	5 年	理学硕士。2021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具有 5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聘任、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国内内需延续偏弱格局，修复节奏不及预期，外需边际有所放缓，供强需弱的格局仍在延续。消费方面，暑期服务消费有阶段性回暖，但商品消费修复乏力。暑期餐饮、文旅收入实现同比正增，不过耐用消费品依旧承压，汽车、家电以旧换新的拉动效应进一步衰减；CPI 维持低位运行，上游原材料价格涨势放缓，核心 CPI 上行空间有限，终端消费需求偏弱使得成本向下游传导依旧受阻。居民信贷边际小幅改善，但力度偏弱，居民中长期贷款同比小幅回升，短期贷款波动较大，居民部门去杠杆节奏有所放缓，但购房意愿仍未明显回暖。二手房市场韧性延续，一线城市二手房价保持小幅环比上行，新房市场销售、新开工仍偏弱，地产链条整体未见明显反转。

投资方面，固定资产投资低位运行，整体修复乏力。制造业投资分化加剧，传统制造业持续承压，AI、高端装备等高技术产业投资保持高增，但体量尚不足以对冲传统行业下滑；基建投资增速小幅回升，但受制于财政资金约束，实物工作量落地节奏偏慢；房地产开发投资仍维持负增长，房企投资意愿偏弱。企业中长期贷款有所修复，但企业扩产意愿整体谨慎，企业端信贷改善更多集中于存量债务置换，新增资本开支不强。

外需端有所回落，集成电路等 AI 相关出口依旧是主要亮点，但外需拉动工业生产的力度减弱，工业增加值维持中低速增长。

价格层面，PPI 同比涨幅逐步回落，上游大宗商品价格震荡，下游消费品价格缺乏涨价动力，上下游价格传导不畅的问题依旧存在。

2026 年三季度国内债市整体震荡偏强，十年国开活跃券收益率震荡下行，波动有所放大，交易盘博弈加剧，在基本面偏弱、信贷修复不及预期的环境下，长端利率中枢进一步下移。

展望未来，债市仍具备配置价值，但波动或将有所抬升。

一是基本面弱修复格局延续，内需实质性回暖阻力较大。消费仅服务类短期脉冲，商品消费、地产链条仍是拖累；高技术产业增长难以完全对冲传统制造业、地产投资的下行压力，经济内生动力偏弱。

二是稳增长政策保持支持基调，大规模强刺激出台概率不高。政策更侧重结构性支持，政府

债发行提速，重点投向基建与民生领域，但以结构性政策为主，难以快速逆转居民与企业的预期。地产政策持续落地，但起效偏慢，地产销售和投资的修复仍需要时间。

三是货币政策维持宽松取向，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资金面整体平稳，资金利率维持低位，若后续经济修复持续不及预期，货币政策仍存在进一步发力空间。

预计在内生需求偏弱、货币政策维持支持、配置资金新增入场的背景下，债市整体仍有机会，关注政策扰动、债券供给等因素带来的加仓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9%。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9%。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F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630,535,821.85	99.23
	其中：债券	13,630,535,821.85	99.2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7,004.68	0.01
8	其他资产	104,825,009.75	0.76
9	合计	13,736,327,836.2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69,727,694.11	8.0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657,778,442.72	50.2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33,102,142.46	13.84
4	企业债券	939,963,681.65	7.1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680,820,032.33	20.24
6	中期票据	2,190,810,757.54	16.5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9,830,896.15	0.38
9	其他	41,604,317.35	0.31
10	合计	13,630,535,821.85	102.9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023	24 附息国债 23	3,000,000	313,515,326.09	2.37
2	072610074	26 银河证券 CP005	2,800,000	281,901,698.63	2.13
3	012681817	26 国家能源 SCP003	2,500,000	250,695,520.55	1.89
4	072610178	26 国信证券 CP006	2,200,000	220,217,890.41	1.66
5	220205	22 国开 05	2,000,000	219,064,657.53	1.6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进行了投资。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106.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976,883.2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818,019.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4,825,009.7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A 类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C 类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 F 类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08,162,060.32	33,553,568.94	5,651,105,848.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04,430,153.16	3,187,404.34	4,438,059,826.9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6,228,978.50	17,524,460.82	2,730,532,521.3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86,363,234.98	19,216,512.46	7,358,633,153.6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